

上海辭書出版社  
安徽教育出版社

第二〇二冊

本書是宋代現存全部文章的彙編，包括辭賦、駢散文和詩詞以外的其他散文。收錄南宋九千餘位作家的各種文章十餘萬篇，總字數約一億。內容涉及歷史、文學、藝術、哲學、科學、宗教、經濟、教育、軍事、法律制度等各個方面。

全  
宋  
文

上海辭書出版社  
安徽教育出版社

第二〇二册

全  
宋  
文  
金  
宋  
文

# 目錄

## 全宋文卷四四五九

宋高宗 二一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秦檜參知政事制            | 一 |
| 秦檜辭免參知政事不允詔        | 二 |
| 令韓球施行綱運詔           | 二 |
| 三省監印使依大觀政和條詔       | 三 |
| 王瓚依舊聽呂頤浩使喚詔        | 三 |
| 郡守在任改移須俟新官合符詔      | 三 |
| 取問非理科率人戶錢米官司詔      | 四 |
| 令孔彥舟率軍馬前來筠州掩殺李成賊馬詔 | 四 |
| 誠約諸郡供申窠闕不得違限及隱匿漏落詔 | 四 |
| 將士立功推賞先申朝廷審度詔      | 五 |
| 令侍從臺諫條陳時宜手詔        | 五 |
| 今年秋試於諸路類試詔         | 六 |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置江南東路兵馬鈐轄詔       | 六  |
| 大理評事差填條例詔        | 七  |
| 章識減二年磨勘詔         | 七  |
| 三省正官都錄事轉官事詔      | 七  |
| 令劉光世討李成詔         | 八  |
| 獎諭張深程唐劉子羽詔       | 八  |
| 罷諸路州軍免行錢詔        | 九  |
| 何克忠獻書補官詔         | 一〇 |
| 嚴止遏糴詔            | 一〇 |
| 犒設行在禁衛諸班直等詔      | 一〇 |
| 獎諭桑仲敷書           | 一一 |
| 辛道宗罷樞密都承旨御筆      | 一一 |
| 禁約官司輒截留赴行在錢物斛斗詔  | 一一 |
| 令張俊曉諭赦李成協從及賞斬成級詔 | 一二 |
| 賑恤流民詔            | 一二 |
| 差官措置淮南東路鹽事詔      | 一三 |

賜張俊詔……………一三

軍兵打草不得收刈田苗詔……………一三

不得輒入國史日歷所詔……………一四

### 全宋文卷四四六〇

宋高宗 二二

館職選人供職及一年通理四考詔……………一五

江南東西路在官合起發上供米斛依市價出糶詔……………一五

校定省倉見使升黜詔……………一六

秘書省合撰樂章等並長貳分請官撰詔……………一六

秘書省官輪季點檢太史局等詔……………一六

秘書省官轉官詔……………一七

秘書省書庫官楷書員額詔……………一七

秘閣書不許本省官及諸處關借詔……………一七

隆祐皇太后應行典禮比擬欽憲皇后故事詔……………一八

范宗尹等乞不重服臨朝批答……………一八

范宗尹等乞聽政允批答……………一九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權貨務遵守茶鹽見行成法詔      | 一九 |
| 令福建州縣訪詢鄉村豪俠信義之人詔  | 一九 |
| 百司進呈條冊鈔錄送刑部詔      | 二〇 |
| 天申節道場不許施樂詔        | 二〇 |
| 中書門下兩省合送給舍文字更不分送詔 | 二一 |
| 禁諸軍補轉官資輒增請受詔      | 二一 |
| 官員去失付身止經州軍保奏詔     | 二一 |
| 臨安府秀州亭戶合給二稅依皇祐專法詔 | 二二 |
| 范宗尹等請御殿不允批答       | 二二 |
| 呂頤浩等兼淮南諸州宣撫使詔     | 二二 |
| 奪李成官詔             | 二三 |
| 范宗尹等請御正殿第二表不允批答   | 二三 |
| 范宗尹等請御正殿第三表允批答    | 二三 |
| 左藏庫許置官吏兵士詔        | 二四 |
| 全去失付身官員等不許委保詔     | 二四 |
| 有官人全去失付身者不許召保陳乞詔  | 二五 |

有官人委保去失告敕陳乞恩澤者條法詔……………二五

明堂御札……………二六

積粟之家出糶補官有差詔……………二六

諸路死罪囚應奏讞者降等斷遣詔……………二七

辨驗並存卹自金國南歸之人詔……………二七

持杖劫盜等依法真決配行詔……………二八

### 全宋文卷四四六一

宋高宗 二三

誠約州縣不得非理科率手詔……………二九

令監司即時按劾侍從所薦縣令不法御筆……………三〇

令張俊速將李成除滅詔……………三〇

選人投下磨勘文字令關報御史臺置簿籍定詔……………三一

封昭裕公制……………三一

支撥米應副劉光世招降女真漢兒詔……………三一

趙應之特落致仕詔……………三二

令平江府埋瘞流屍詔……………三二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起復明州觀察使吳玠兼陝西諸路都統制詔 | 三二 |
| 臣僚言田產事答詔           | 三三 |
| 盡鬻諸路官田詔            | 三四 |
| 朝奉郎以上陳乞致仕身亡許任子詔    | 三四 |
| 令劉光世剿殺張琪詔          | 三四 |
| 令張俊復渡江州駐劄詔         | 三五 |
| 官司申陳闕乏更不降給茶鹽鈔引詔    | 三五 |
| 令溫台明越州嚴禁牙人邀糴南米詔    | 三五 |
| 令呂頤浩等撲滅張琪詔         | 三六 |
| 賜劉光世玉帶等詔           | 三六 |
| 李元淪與外任詔            | 三七 |
| 州縣常平免役案吏人支重祿錢詔     | 三七 |
| 堂除及舉辟差遣之人條約詔       | 三七 |
| 諸州軍每季取索本州并屬邑借支錢物數詔 | 三八 |
| 去失印紙告劄保奏條約詔        | 三八 |
| 令范福李寶激勵所部將士掩殺賊兵詔   | 三八 |



罷四川宣撫司自行製造度牒出賣詔……………三九

招安南劍州將樂縣作過百姓詔……………三九

太史局奏闕人吏答詔……………四〇

招安舒蘄等七州軍作過百姓詔……………四〇

用省樣新斗詔……………四〇

陳允亨特授承議郎詔……………四一

罷論武臣濫賞御批……………四一

### 全宋文卷四四六二

#### 宋高宗 二四

編配京畿等路軍人百姓事詔……………四二

行在廂軍禁軍一等借支綿詔……………四二

諭劉光世簡練士卒以省軍資詔……………四三

王俟萬格送吏部治罪詔……………四三

法濟院權奉安祖宗神御詔……………四四

減免湖州吉安縣人戶夏料稅賦詔……………四四

措置浙西糴本事詔……………四四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造蒼壁黃琮事詔            | 四五 |
| 張守罷參知政事制           | 四五 |
| 李回參知政事制            | 四六 |
| 復置催驅六曹房詔           | 四六 |
| 防江及出戰立功人推賞詔        | 四七 |
| 明堂禮畢給賜詔            | 四七 |
| 五路舉人依舊制別項考校詔       | 四七 |
| 秦檜辭免右僕射不允詔         | 四八 |
| 李回辭免參知政事不允詔        | 四八 |
| 諸路漕司估折帛錢申省詔        | 四八 |
| 程頤追贈直龍圖閣制          | 四九 |
| 蠲減大觀三年額外增添紬絹等續詔    | 五〇 |
| 差明堂五使詔             | 五〇 |
| 募人往河南伺金齊事及慰撫忠義之人詔  | 五一 |
| 江南東西路安撫大使分別兼建康府洪州詔 | 五一 |
| 江西轉運司於洪州置司詔        | 五二 |

全宋文卷四四六三

宋高宗 二五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許全州遇軍期聽廣南西路經略安撫司節制詔 | 五二 |
| 令刑部郎官親詣越州取黃德等公案看詳詔  | 五三 |
| 文臣寄祿官分左右字詔          | 五三 |
| 令逐州守臣修置缺壞圩岸詔        | 五三 |
| 減放昭慈獻烈皇太后靈駕發引渰浸處租稅詔 | 五四 |
| 定審計司員額詔             | 五四 |
| 勦捕張琪賊馬詔             | 五四 |
| 令張鎮發遣王冠人馬討捕張琪詔      | 五五 |
| 令樞密院每半年遣使臣往河南省視諸陵詔  | 五六 |
| 起發綱運金銀計價推賞詔         | 五六 |
| 明堂前朝饗太廟冊文           | 五七 |
| 明堂饗昊天上帝冊文           | 五七 |
| 明堂饗皇地祇冊文            | 五八 |
| 明堂饗太祖皇帝冊文           | 五八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放散范汝爲徒黨不得遷延詔       | 五九 |
| 令河南諸州互相救應詔         | 五九 |
| 郭偉知太平州再任制          | 五九 |
| 討捕曹成賊馬詔            | 六〇 |
| 禁福建轉運使抑勒士民出助軍錢物詔   | 六〇 |
| 差孟庾爲江東西湖南路宣撫措置使詔   | 六〇 |
| 求能還兩宮之人詔           | 六一 |
| 委通判檢察宗室請給詔         | 六二 |
| 令胡世將兼程去福建措置盜賊詔     | 六二 |
| 嚴禁越州殺牛詔            | 六三 |
| 令江東安撫司拘留取勘方承詔      | 六三 |
| 令兩浙轉運司改造座船詔        | 六三 |
| 蔡京王黼門人有才能者公舉叙擢詔    | 六四 |
| 諸郡守臣改移及罪罷不俟新官先次罷任詔 | 六四 |
| 禁諸軍擅出城斫柴詔          | 六五 |
| 諸處差破兵級人從請給事詔       | 六五 |

全宋文卷四四六四

宋高宗 二六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林適除龍圖閣直學士詔         | 六五 |
| 告諭范汝爲徒黨詔           | 六六 |
| 官軍殺獲范汝爲等賞格詔        | 六六 |
| 進奏院承受文字依限投下詔       | 六七 |
| 諸路屯駐軍官支給錢米事詔       | 六七 |
| 樞密院先因童貫陳請過指揮更不施行詔  | 六七 |
| 審計司闕官權差詔           | 六八 |
| 官吏辨驗僞造度牒賞格詔        | 六八 |
| 戶部印押見錢關子召人入中詔      | 六九 |
| 賑給越州被燒民戶事詔         | 六九 |
| 令葉夢得體究詣實宣州賤價收買客鹽事詔 | 七〇 |
| 官司條例改送敕令所立限刊定詔     | 七〇 |
| 結絕刑獄詔              | 七一 |
| 諸州鈐轄差除兵官遵守見行條格詔    | 七一 |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有勞績功賞整會疊轉授之人陳訴事詔  | 七一 |
| 招安江南等作過百姓詔        | 七二 |
| 徐康國權知臨安府措置移蹕事務詔   | 七二 |
| 差岑釜主管迎奉温州景靈宮等處神御詔 | 七三 |
| 諭孟庾韓世忠詔           | 七三 |
| 令楊公弼與徐康國同措置撥截行宮詔  | 七三 |
| 百司收管軍兵令申取朝廷指揮詔    | 七四 |
| 官員陳乞封贈文字事詔        | 七四 |
| 許人告官員入己贓罪詔        | 七四 |
| 淮河捕獲到銅錢斷罪條約詔      | 七五 |
| 以廂軍抵替糧料院審計司占破禁軍詔  | 七五 |
| 百辟卿士各舉所知詔         | 七六 |
| 令臨安府貼占嚴潔寺院充奉祖宗神御詔 | 七七 |
| 天章閣祖宗神御權於臨安府院奉安詔  | 七七 |
| 桑仲奏乞駐蹕荆南答詔        | 七七 |
| 關防州縣官吏容縱鄰人換易蔡京田產詔 | 七八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懸賞告捉宰殺耕牛詔           | 七八 |
| 修內司工匠添支食錢詔          | 七八 |
| 復置樞密都承旨詔            | 七九 |
| 祈雨雪詔                | 七九 |
| 告諭范汝爲徒黨手詔           | 八〇 |
| 曾任宰執侍從責降落職人依已降赦敕檢舉詔 | 八〇 |
| 犒設邵清所管人數詔           | 八〇 |

# 全宋文卷四四六五

宋高宗 二七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告捕妄言火災者詔             | 八一 |
| 蠲建炎三年以前積欠手詔          | 八一 |
| 令三省將真決賊吏舊制鏤板行下詔      | 八一 |
| 推恩范溫等詔               | 八二 |
| 鹽地分失察亭戶隱縮私煎盜賣鹽者責罰條約詔 | 八三 |
| 諸州供給酒錢條詔             | 八三 |
| 撫諭淮東州縣詔              | 八三 |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大理寺且留紹興府詔         | 八四 |
| 保明功賞等須勘驗虛實詔       | 八五 |
| 罷收糴賞格詔            | 八五 |
| 侍從及百司官吏逐旋起發前去臨安府詔 | 八六 |
| 誠約出師毋得搔擾詔         | 八六 |
| 文臣陳乞狀詞繫銜帶左右字詔     | 八七 |
| 移蹕臨安扈從軍兵詔         | 八七 |
| 官員陳乞狀詞劄子須聲說帶左右字詔  | 八八 |
| 吳玠授鎮西軍節度使制        | 八八 |
| 應見科催合出印榜御札        | 八九 |
| 令桑仲王彥釋怨詔          | 八九 |
| 存恤張孝純等家屬詔         | 九〇 |
| 斷勘乘亂作過人詔          | 九〇 |
| 賜薛安靖璽書            | 九〇 |
| 令呂頤浩尋訪徐俯手詔        | 九一 |
| 〔附錄〕曾統右諫議大夫制      | 九一 |



宣州太平州官修治圩田賞罰條約詔……………九二

復置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科詔……………九二

讞諸路死罪囚詔……………九三

禁止行在諸軍使臣軍兵等彊占民屋詔……………九三

放免租稅詔……………九四

分擘人馬往廣東西界首把截曹成賊馬詔……………九四

罷修造詔……………九五

## 全宋文卷四四六六

宋高宗 二八

徐俯除右諫議大夫詔……………九六

除放諸路建炎四年以前未起上供錢物糧斛詔……………九六

賜張浚手書……………九七

禁約官司擅行奪占舟船詔……………九七

禁人至臨安府近行宮高阜詔……………九七

盡數收買賀鑄家所藏圖籍詔……………九八

李承造充兩浙轉運副使詔……………九八